

东海证券海睿锐意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 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海海睿锐意 3 个月定开
基金主代码	9700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01,788.52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谋求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2、股票投资策略； 3、债券投资策略；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5、开放期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是一只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理论上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管理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14.26
2. 本期利润	-98,226.2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940,613.2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987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所述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 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由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东风 3 号变更而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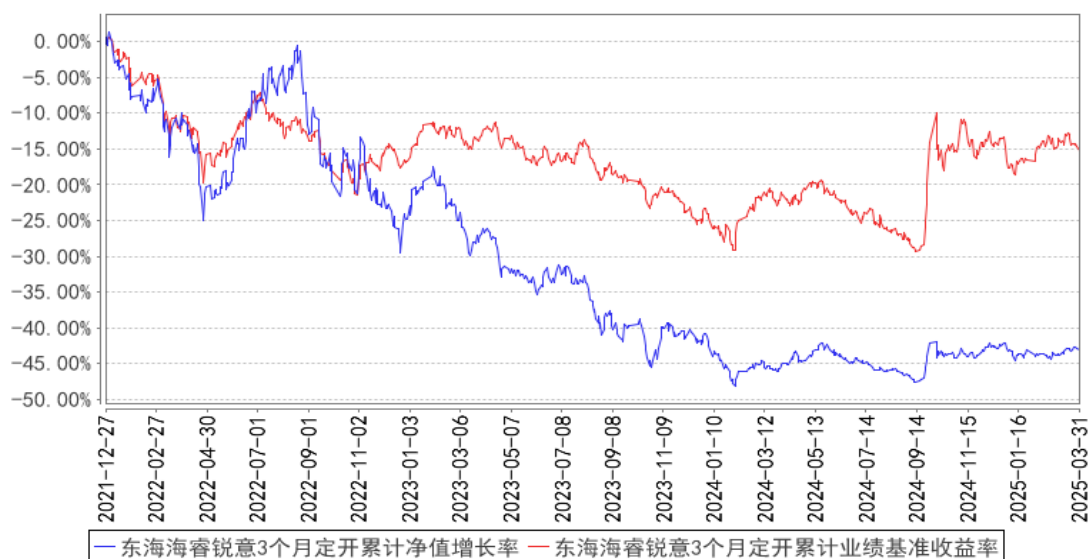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2%	0.48%	-0.50%	0.78%	-1.12%	-0.30%
过去六个月	-1.66%	0.66%	-1.12%	1.15%	-0.54%	-0.49%
过去一年	4.63%	0.67%	9.00%	1.10%	-4.37%	-0.43%
过去三年	-35.66%	1.18%	-4.42%	0.92%	-31.24%	0.2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43.10%	1.19%	-15.14%	0.94%	-27.96%	0.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海海睿锐意3个月定开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图示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公司债、企业债、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集合计划投资其他品种，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集合计划资产的比例为 30%-90%。在开放期内，本集合计划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封闭期内不受上述 5% 的限制。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迟到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	2022 年 9 月 6 日	—	15 年	硕士研究生，2008 年 4 月-2018 年 3 月曾任天相投顾、浙商证券、申万宏源研究所家电行业分析师、2018 年 4 月-2022 年 4 月任海外大型 QFII 研究员和投资经理，长期深耕于消费品领域投资和研究，集中和逆向投资相结合，与公司长期发展共同成长。

1、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违反集合计划合同约定的行为，未有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公平交易实施细则》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本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未发现本集合计划存在异常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截至 3 月 31 日，上证指数报收于 3335.7 点，相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下跌 0.48%，沪深 300 指数报收于 3387.3，下跌 1.21%，深证总值上涨 2.44%，万得微盘、中证 2000 指数分别上涨 12.37%、7.08%，微盘指数显著跑赢大盘蓝筹公司。按照申万 31 个行业指数划分，涨幅前三的板块分别为有色金属、汽车、机械设备，分别上涨 11.96%、11.4%和 10.61%，其他成长板块如计算机、传媒、电子板块均实现正收益，跌幅前三的板块分别为煤炭、商贸零售和石油石化板块，分别下跌 10.59%、8.22%和 5.9%，其他红利和周期板块如房地产、建筑装饰等表现较差，一季度，总体来说微盘成长表现相对更加优异。

2025 年一季度，中国宏观经济延续复苏态势，多项指标超预期，展现出“起步稳、后劲足”的特征。一、经济增长动能强劲，GDP 增速符合预期一季度 GDP 同比增速预计为 5.2%左右，略高于全年 5%的目标，主要得益于工业生产、消费和投资的协同发力。工业生产加速：1-2 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9%，装备制造业和高技术制造业成为核心驱动力，新能源汽车、工业机器人等新质生产力产品产量实现两位数增长。消费逐步回暖：1-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4.0%，以旧换新政策带动家电、通讯器材等升级类商品销售增速超 10%。投资动能增强：1-2 月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4.1%，基建托底作用显著，制造业与高技术投资保持高增，但房地产投资仍存拖累，边际改善需政策进一步提振。二、结构优化与新质生产力发展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新动能贡献突出。装备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领先，半导体、人工智能等科技领域突破显著；1-2 月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 5.6%，消费升级与产业数字化趋势明显。三、政策协同发力巩固复苏成果财政与货币政策双轮驱动。财政政策：前两月公共预算支出增长 3.4%，专项债发行提速，重点支持基建、民生及新兴产业；消费补贴、设备更新等政策进一步释放内需潜力。一季度中国房地产市场总体表现出企稳迹象，1-2 月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 5.1%，但深圳、上海、杭州等核心城市同比增长超 20%，北京、成都 120 平方米以上大户型成交占比超 30%。一线城市新房价格同比上涨 2.3%，70 城房价同比降幅连续 4 个月收窄。一线及核心二线城市可售库存下降 15%-20%，出清周期缩短至 12 个月以内；三四线城市库存去化周期仍超 24 个月。

对全球经济影响最大的莫过于一季度末美国特朗普政府的关税政策：自 2025 年 4 月 5 日起，对除钢铝、汽车、半导体等战略商品外的所有进口商品加征 10%的全球统一基准关税。对等关税方面，针对中国，自 4 月 9 日起加征 34%关税（叠加原有 20%税率后达 54%），欧盟、日本、越南、柬埔寨等分别加征 20%、24%、46%、49%，总税率最高 59%。中国反制措施：中国国务院关税则委员会宣布，自 4 月 10 日起对原产于美国的所有商品加征 34%关税。美国加税幅度超预期，将引发全球贸易及金融市场负面连锁反应。

产品操作方面，产品定位于红利策略，由于季度末，产品出现较大规模申购导致仓位总体有所下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东海证券海睿锐意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为 0.6987 元，本报告期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5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曾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两百人和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本集合计划的解决方案。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45,100.20	56.58
	其中：股票	4,045,100.20	56.5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89,000.00	16.6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15,248.88	26.79
8	其他资产	16.94	0.00
9	合计	7,149,366.0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23,278.20	8.81
C	制造业	1,478,373.00	24.8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2,422.00	1.72
E	建筑业	20,680.00	0.35
F	批发和零售业	85,234.00	1.4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1,459.00	8.7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04,481.00	13.54
K	房地产业	136,352.00	2.3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0,473.00	3.2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82,348.00	3.07
S	综合	—	—
	合计	4,045,100.20	68.0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868	飞科电器	2,700	99,468.00	1.67
2	601088	中国神华	2,500	95,875.00	1.61
3	600282	南钢股份	20,000	92,200.00	1.55
4	600066	宇通客车	3,300	87,483.00	1.47
5	000429	粤高速 A	5,900	83,662.00	1.41
6	603156	养元饮品	3,700	83,287.00	1.40
7	600188	兖矿能源	6,110	81,385.20	1.37
8	600350	山东高速	7,600	81,016.00	1.36
9	600028	中国石化	13,500	77,355.00	1.30
10	601000	唐山港	16,000	75,040.00	1.2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9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602,499.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0,711.0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501,788.5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343,239.74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343,239.74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0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集合计划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和《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等法规对照公募基金对本集合计划进行了规范改造，并在收到中国证监会准予本集合计划合同变更生效的回函后，完成了向产品持有人的意见征询。改造后的集合计划合同已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变更生效。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东风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
- 2、《东海证券海睿锐意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东海证券海睿锐意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东海证券海睿锐意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集合计划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法律意见书；
- 8、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集合计划管理人和集合计划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集合计划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longone.com.cn/>。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集合计划管理人或集合计划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